证券代码:300593　　证券简称:新雷能　　公告编号:2019-041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雷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5,580,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45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2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24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6月2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6月24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2*****052	王彬
2	02*****496	郑罡
3	02*****910	邱金辉
4	02*****350	白文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年6月15日至登记日：

2020年6月23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双营中路139号院1号楼

咨询联系人：王华燕；王文升

咨询电话：010-81913666

传真电话：010-81913615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有关确认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实施时间的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6日